**旅游法律知识题库（简答题）**

 **一、旅游法及湖南省实施《旅游法》办法**

1、旅游者在旅游活动中的义务有哪些？

答案：1、遵守社会公共秩序和社会公德；

 2、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和宗教信仰；

 3、爱护旅游资源；

 4、保护生态环境；

 5、遵守旅游文明行为规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十三条规定：旅游者在旅游活动中应当遵守社会公共秩序和社会公德，尊重当地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和宗教信仰，爱护旅游资源，保护生态环境，遵守旅游文明行为规范。

2、设立旅行社有哪些条件？

答案：1、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2、有必要的营业设施；

  3、有符合规定的注册资本；

  4、有必要的经营管理人员和导游；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二十八条

3、景区开放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答案：1、有必要的旅游配套服务和辅助设施；

  2、有必要的安全设施及制度，经过安全风险评估，满足安全条件；

  3、有必要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生态保护措施；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四十二条

4、旅行社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的情形有哪些？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六十六条规定，旅游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旅行社可以解除合同：

 （一）患有传染病等疾病，可能危害其他旅游者健康和安全的；

 （二）携带危害公共安全的物品且不同意交有关部门处理的；

 （三）从事违法或者违反社会公德的活动的；

 （四）从事严重影响其他旅游者权益的活动，且不听劝阻、不能制止的；

 （五）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5、因不可抗力影响旅游行程的，旅行社依法应该怎么处理？

答案：1、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旅行社和旅游者均可以解除合同。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的，旅行社经向旅游者作出说明，可以在合理范围内变更合同；旅游者不同意变更的，可以解除合同。

 2、合同解除的，组团社应当在扣除已向地接社或者履行辅助人支付且不可退还的费用后，将余款退还旅游者；合同变更的，因此增加的费用由旅游者承担，减少的费用退还旅游者。

 3、危及旅游者人身、财产安全的，旅行社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因此支出的费用，由旅行社与旅游者分担。

4、造成旅游者滞留的，旅行社应当采取相应的安置措施。因此增加的食宿费用，由旅游者承担；增加的返程费用，由旅行社与旅游者分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六十七条规定，因不可抗力或者旅行社、履行辅助人已尽合理注意义务仍不能避免的事件，影响旅游行程的，按照下列情形处理：

 （一）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的，旅行社和旅游者均可以解除合同。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的，旅行社经向旅游者作出说明，可以在合理范围内变更合同；旅游者不同意变更的，可以解除合同。

 （二）合同解除的，组团社应当在扣除已向地接社或者履行辅助人支付且不可退还的费用后，将余款退还旅游者；合同变更的，因此增加的费用由旅游者承担，减少的费用退还旅游者。

 （三）危及旅游者人身、财产安全的，旅行社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因此支出的费用，由旅行社与旅游者分担。

（四）造成旅游者滞留的，旅行社应当采取相应的安置措施。因此增加的食宿费用，由旅游者承担；增加的返程费用，由旅行社与旅游者分担。

6、旅行社将包价旅游合同中的接待业务委托给其他地接社履行的，应当遵守哪些要求？

答案：1、经旅游者同意；2、，应当与地接社订立书面委托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3、向地接社提供与旅游者订立的包价旅游合同的副本；4、向地接社支付不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费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六十九条规定，经旅游者同意，旅行社将包价旅游合同中的接待业务委托给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地接社履行的，应当与地接社订立书面委托合同，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向地接社提供与旅游者订立的包价旅游合同的副本，并向地接社支付不低于接待和服务成本的费用。地接社应当按照包价旅游合同和委托合同提供服务。

7、旅游经营者对旅游活动中的哪些事项，应当以明示的方式向旅游者说明？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条规定，旅游经营者应当就旅游活动中的下列事项，以明示的方式事先向旅游者作出说明或者警示：

 （一）正确使用相关设施、设备的方法；

 （二）必要的安全防范和应急措施；

 （三）未向旅游者开放的经营、服务场所和设施、设备；

 （四）不适宜参加相关活动的群体；

 （五）可能危及旅游者人身、财产安全的其他情形。

8、旅游主管部门有权对哪些旅游活动事项实施监督检查？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八十五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旅游主管部门有权对下列事项实施监督检查：

 （一）经营旅行社业务以及从事导游、领队服务是否取得经营、执业许可；

 （二）旅行社的经营行为；

 （三）导游和领队等旅游从业人员的服务行为；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9、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发生纠纷，可以通过哪些途径解决？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九十二条规定，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发生纠纷，可以通过下列途径解决：（一）双方协商； （二）向消费者协会、旅游投诉受理机构或者有关调解组织申请调解； （三）根据与旅游经营者达成的仲裁协议提请仲裁机构仲裁；（四）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包价旅游合同的主要内容？

答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五十八条规定，包价旅游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一）旅行社、旅游者的基本信息（二）旅游行程安排；（三）旅游团成团的最低人数；（四）交通、住宿、餐饮等旅游服务安排和标准；（五）游览、娱乐等项目的具体内容和时间；（六）自由活动时间安排；（七）旅游费用及其交纳的期限和方式；（八）违约责任和解决纠纷的方式；（九）法律、法规规定和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订立包价旅游合同时，旅行社应当向旅游者详细说明前款第二项至第八项所载内容。

。

11、旅行社具有哪些行为可以被认定为欺骗、强制旅游购物？（回答四点以上即得分）

答案：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旅行社具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可以被认定为欺骗、强制旅游购物：

　　(一)旅行社未经旅游者书面同意，安排购物的;

　　(二)旅行社、导游、领队对旅游者采取人身威胁、恐吓等手段，强迫旅游者购物的;

　　(三)旅行社或者导游、领队安排的购物场所属于非法营业或者未向社会公众开放的;

　　(四)旅行社、导游、领队安排的购物场所销售商品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

　　(五)旅行社、导游、领队明知或者应知安排的购物场所的经营者有严重损害旅游者权益记录的;

　　(六)旅行社、导游、领队收取购物场所经营者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

(七)法律、法规规定的旅行社、导游领队及购物场所经营者通过安排购物损害旅游者合法权益的其他行为。

12、旅游者在旅游活动中不得有哪些行为？（回答四点以上即得分）

答案：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第三十一条的相关规定，旅游者在旅游活动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扰乱航空器、车船或者其他公共交通工具秩序;

　　(二)破坏公共环境卫生、公共设施;

　　(三)不尊重旅游目的地社会风俗、民族生活习惯;

　　(四)损毁、破坏文物古迹;

　　(五)参与赌博、色情、涉毒活动;

　　(六)不顾劝阻、警示从事危及自身以及他人人身财产安全的活动;

　　(七)违反野生动植物保护规定，破坏生态环境;

　　(八)违反旅游场所规定，严重扰乱旅游秩序;

　　(九)法律、法规以及规章认定的造成严重社会不良影响的其他行为。

13、伪造、变造导游证的，旅游主管部门可以处以哪些处罚？

答案：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违反本条例第十七条第三款规定，伪造、变造导游证的，由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

14、依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的规定，政府及旅游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存在哪些行为，可以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答案：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第三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旅游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一)不核定、公布景区最大承载量;

　　(二)不依法审批旅游相关许可事项;

　　(三)不依法受理、处理旅游举报和投诉，查处旅游违法行为;

　　(四)不履行旅游市场监督管理职责;

　　(五)不依法履行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监管职责，造成旅游安全事故的;

　　(六)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行为。

15、对自然资源和文物等人文资源进行旅游利用应当遵守哪些要求？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对自然资源和文物等人文资源进行旅游利用，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资源、生态保护和文物安全的要求，尊重和维护当地传统文化和习俗，维护资源的区域整体性、文化代表性和地域特殊性，并考虑军事设施保护的需要。

16、申请领队证的条件有哪些？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取得导游证，具有相应的学历、语言能力和旅游从业经历，并与旅行社订立劳动合同的人员，可以申请取得领队证。

17、导游从事业务活动时遵循的义务有哪些？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导游和领队从事业务活动，应当佩戴导游证、领队证，遵守职业道德，尊重旅游者的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应当向旅游者告知和解释旅游文明行为规范，引导旅游者健康、文明旅游，劝阻旅游者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

18、订立包价旅游合同时，旅行社应当向旅游者告知哪些事项？

答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六十二条规定，订立包价旅游合同时，旅行社应当向旅游者告知下列事项：

 （一）旅游者不适合参加旅游活动的情形；

 （二）旅游活动中的安全注意事项；

 （三）旅行社依法可以减免责任的信息；

 （四）旅游者应当注意的旅游目的地相关法律、法规和风俗习惯、宗教禁忌，依照中国法律不宜参加的活动等；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告知的事项。

在包价旅游合同履行中，遇有前款规定事项的，旅行社也应当告知旅游者。

19、旅行社实施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的行为，旅游主管部门依法应该怎么处理？

答案：由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违法所得五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第九十七条规定，旅行社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违法所得五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的；

（二）向不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的；

（三）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的。

20、旅行社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旅游主管部门依法应该怎么处理？

答案：由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违法所得五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第九十七条规定，旅行社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旅游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违法所得五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

（一）进行虚假宣传，误导旅游者的；

（二）向不合格的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的；

（三）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的。

21、旅行社未征得旅游者书面同意，委托其他旅行社履行包价旅游合同，旅游主管部门依法应该怎么处理？

答案：由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停业整顿；造成旅游者滞留等严重后果的，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并暂扣或者吊销导游证、领队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 第一百条规定，旅行社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旅游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停业整顿；造成旅游者滞留等严重后果的，吊销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二千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罚款，并暂扣或者吊销导游证、领队证： （一）在旅游行程中擅自变更旅游行程安排，严重损害旅游者权益的；（二）拒绝履行合同的；（三）未征得旅游者书面同意，委托其他旅行社履行包价旅游合同的。

22、《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对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作出了哪些规定？

答案：1、应当依法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在其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醒目位置公开其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并标明其业务经营许可证信息。旅行社新增网络旅游经营业务的，应当书面告知其所在地县级旅游主管部门。

　　2、网络旅游经营者应当与旅游者签订纸质或者电子形式的合同，提供真实、可靠的旅游服务信息，选择具有相应经营资质的经营者为旅游者提供交通、住宿、餐饮、游览、娱乐等代订服务。

根据《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应当依法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在其网站首页或者从事经营活动的主页醒目位置公开其营业执照登载的信息或者其营业执照的电子链接标识，并标明其业务经营许可证信息。旅行社新增网络旅游经营业务的，应当书面告知其所在地县级旅游主管部门。

　　网络旅游经营者应当与旅游者签订纸质或者电子形式的合同，提供真实、可靠的旅游服务信息，选择具有相应经营资质的经营者为旅游者提供交通、住宿、餐饮、游览、娱乐等代订服务。

23、根据《旅游法》的规定，旅游者享有哪些权利？

答案：依据《旅游法》第九条规定， 旅游者有权自主选择旅游产品和服务，有权拒绝旅游经营者的强制交易行为。旅游者有权知悉其购买的旅游产品和服务的真实情况。旅游者有权要求旅游经营者按照约定提供产品和服务。第十二条规定，旅游者在人身、财产安全遇有危险时，有请求救助和保护的权利。旅游者人身、财产受到侵害的，有依法获得赔偿的权利。

24、解释“旅游纠纷”、“旅游经营者”和“旅游辅助服务者”的具体含义。

答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旅游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一条规定：旅游纠纷，是指旅游者与旅游经营者、旅游辅助服务者之间因旅游发生的合同纠纷或者侵权纠纷。

“旅游经营者”是指以自己的名义经营旅游业务，向公众提供旅游服务的人。

“旅游辅助服务者”是指与旅游经营者存在合同关系，协助旅游经营者履行旅游合同义务，实际提供交通、游览、住宿、餐饮、娱乐等旅游服务的人。

25、旅游者的自行安排活动期间包括哪些？

答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旅游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九条规定：自行安排活动期间，包括旅游经营者安排的在旅游行程中独立的自由活动期间、旅游者不参加旅游行程的活动期间以及旅游者经导游或者领队同意暂时离队的个人活动期间等。

26、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旅游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什么情况下旅游者要求旅游经营者返还费用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答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旅游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三条，旅游者要求旅游经营者返还下列费用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一）因拒绝旅游经营者安排的购物活动或者另行付费的项目被增收的费用；

（二）在同一旅游行程中，旅游经营者提供相同服务，因旅游者的年龄、职业等差异而增收的费用。